

台州市三门县“蓝色海湾”一木杓砂砾质岸线修复工程（EPC 工程总承包）
（监理）

招标文件公示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台州市三门县“蓝色海湾”一木杓砂砾质岸线修复工程（EPC 工程总承包）（监理） 已由 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三发改审〔2022〕162 号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于 省级补助及财政，招标人为 三门山海协作发展有限公司，代理机构为 浙江佳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 监理 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址：三门县

2.2 项目概况：台州市三门县“蓝色海湾”一木杓砂砾质岸线修复工程位于三门湾海岸线中段，木杓村前，东接猫头洋，西距健跳港 7km，沙滩呈弯月状，岸线长度约 299.4m，根据工程区现状，拟对其进行修复，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沙滩修复、沙滩后方配套设施建设（平台拆除、木质阶梯、游步道、无障碍通道、景观块石、木栈道、电子显示屏、民房彩绘、排污口整治及生态停车场等）等。

2.3 工程费用招标控制价为：2488.54 万元。

2.4 监理服务期：监理服务期包括施工阶段（施工及交工验收期）、缺陷责任期阶段；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 130 天（合同工程开工之日至签发合同工程交工验收证书之日），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服务期 24 个月（合同工程交工验收证书签发之日至缺陷责任终止证书签发之日）。

2.5 招标范围：对本工程的设计、采购及施工总承包的安全、进度、投资、质量等进行全过程监理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。

2.6 质量标准

（1）工程设计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设计规范要求，施工图审查合格。

（2）工程施工质量标准：水工工程按照交通运输部《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》，其他工程按照有关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检验评定，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资质要求：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、交通运输部核发的水运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证书，并在监理业绩、监理人员和履约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监理经验和能力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（含法定代表人控股）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，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。

3.4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4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anmen.gov.cn/col/col11229610743/index.html>）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.zjpubservice.com 上发布。

5、公示意见的回复

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请于**2022年7月18日17时前**（节假日除外）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（或邮寄）至浙江佳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1039091254@qq.com。联系电话：0576-83332359 联系人：罗民。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、建议书恕不接受。

6、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

- 1、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，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，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。
- 2、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- 3、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，并附相关依据，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，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三门山海协作发展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郑志华

电 话：0576-83516650

招标代理：浙江佳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罗民

电 话：0576-83332359

三门山海协作发展有限公司

浙江佳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三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2年7月15日